

独立董事意见

致：新疆天业股份有限公司股东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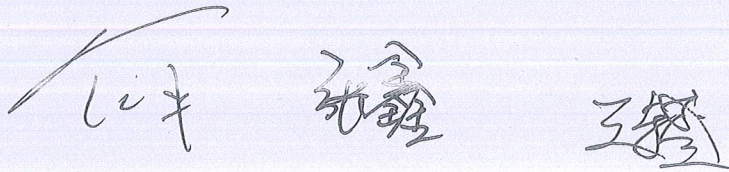
石斌因工作变动原因辞去公司董事职务，公司董事会提名补选张强为董事会董事候选人。经对张强个人简历及提名程序进行审查，我们认为：

(1) 根据董事候选人的个人简历、工作实绩等，认为董事候选人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有关董事任职资格的规定，未发现存在《公司法》第 146 条规定的情况及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的情况，董事候选人具备担任公司董事的资格；

(2) 候选人的提名程序、选举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(3) 同意将候选人提交公司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。

独立董事全泽、张鑫、王东盛签名：



全泽 张鑫 王东盛

独立董事意见

李熙桢因工作变动原因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。因工作需要，公司拟聘任李刚为副总经理，经对李刚个人履历及提名程序进行审查，我们认为：

(1) 李熙桢申请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，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同意将公司副总经理李熙桢辞任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。

(2) 李刚本人符合任职资格条件，未发现存在《公司法》第 146 条规定的情况及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的情况；

(3) 高管的提名程序、选举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(4) 李刚的学历、工作经历、身体状况能够胜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职务要求，同意将聘任李刚为副总经理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。

独立董事全泽、张鑫、王东盛签名：

